

证券代码：300779

证券简称：惠城环保

公告编号：2025-004

债券代码：123118

债券简称：惠城转债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次担保生效后，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 100%，前述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范围内，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 2024 年 8 月 26 日召开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北海惠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海惠城”）为参股公司山东惠亚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惠亚”）向银行申请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 万元的银行授信按其持有山东惠亚 34.8755%股权比例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255.52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申请授信业务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山东惠亚与东营莱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中支行（以下简称“莱商村镇银行胜中支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向莱商村镇银行胜中支行申请借款人民币 300.00 万元，借款期限 12 个月。公司与莱商村镇银行胜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公司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额 104.6265 万元。同时，山东惠亚股东王永颖和董事长仇杰分别与莱商村镇银行胜

中支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山东惠亚股东王永颖和董事长仇杰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三、担保协议主要内容

保证人：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甲方）

债权人：东营莱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胜中支行（乙方）

1.担保金额：104.6265 万元

2.担保范围：保证担保的范围为主合同项下债权本金、利息、复利、罚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以及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保全担保费、仲裁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审计费、查询费、公证费、公告费、差旅费等乙方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而发生的全部费用。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间：（1）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2）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开立保函的保证期间为乙方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3）商业承兑汇票贴现保证期间为贴现票据到期之日起三年；（4）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甲方继续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5）若发生法律法规规定或主合同约定的事项，导致主合同项下债务被乙方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乙方确定的主合同项下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四、公司累计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额度总金额为118,729.87 万元，提供担保总余额136,988.22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3.8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余额为488.2265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37%。公司无逾期担保、无涉及诉讼的担保、无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五、备查文件

1、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2、公司与莱商村镇银行胜中支行签订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特此公告。

青岛惠城环保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